

# 不可在身上 刺花紋

文／茁石 圖／小美



**我們**受洗歸主是成為基督徒最重要的信仰歷程，有人奉差派（受聖靈）、有人傳講福音（聖靈感動）、有人信從這道（因信稱義），讓原本該死在罪惡患難中的世人，成為有盼望的神的兒女，全因基督耶穌在兩千年前，捨己身、棄性命、流寶血，買贖而來，使信而受洗、倚靠祂的人，將來不必下地獄遭受火不滅、蟲不死的極刑，反能奔向光明的永生大道。但人難能「自救」，唯有與世界分別，將世界釘十字架；摒棄舊我、更新自己，努力改變成為天國的少數民族，方能報答主拯救的大功。

現今世代的人性扭曲，自我意識、捍衛人權的議題被無限制的擴大，因此常順應內心的罪惡與錯誤思想，出現反道德的行為、反傳統的變革，看似是一種精神上的「革命」，殊不知對基督徒屬靈生命造成極大的威脅與傷害，因此神的選民不可不慎！信徒因主的愛得進入恩典之門，就不該隨從世界的潮流、不玷汙自己的心靈，也不得罪神、不罔顧真理，因唯有真理、主的話語——聖經，才是末世中的清流。

蒙主揀選成為神國選民的人，皆成「祭司」國度的一員，天父如飛鷹將屬天的兒女背在翅膀上高空飛行，也如鷹有敏銳獨特的眼光。我們既歸主名下，聽主言、守主約，成為神國的子民，作祭司國度的國民，怎敢違約妄

行？（出十九5-7）。祭司的身分特別，原屬「利未」支派獨享，可擔任獻祭工作，進入聖所與至聖所直接面對神，所以工作前需「潔淨」自己、穿上白衣，是聖潔無瑕疵的象徵，有好行為、好品德，以致在主前服事時更顯身分之尊貴；「不可以刀劃身」（申十四1）、「不在身上刺花紋」（利十九28），遠離異教傳統，遵守神的聖約，才能恭敬虔誠的執行聖職，完成聖工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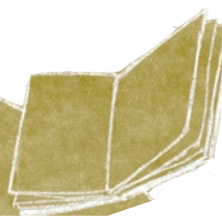
「紋身」，有人稱之人體藝術，是將圖騰刺繡在皮膚上，其實都源自「刺青」而來。筆者小時候一見著打赤膊的人，背上、胸前、手臂，或大腿有刺青的人，馬上沒了好感，甚至認為他們是從事不正經的事業、喜愛逞凶鬥狠，因為鮮少有慈眉善目的，大都一副兇臉惡像。有的將情人的姓名刺上，以昭告對方表示心意，有的刺上逝去的親人圖像以表思念，有的純粹留下喜歡的圖騰……。早期很多老兵在手臂上刺：「反攻大陸」、「中華民國萬歲」、「忍」等字，都是提醒自己或告知他人，心中的想望。無論異教文化、趕流行風，或是一種紀念、提醒，對神的子民來說，這都是挑戰了聖潔國民的底線。

近年來網路、社群的蓬勃發展，自媒體如雨後春筍般的百花齊放，人人只要一機在手，上知天文、下達地理都不是難事，各種流行訊息、新聞，也都傳播迅速。加上人人

都是 Youtuber、Podcast，可以自由表達、彰顯個人的喜好或自認的「特色」，參與這行業，賺取流量，也賺取名利。而刺青店、夜市刺青攤，已經毫不避諱地開張，有些人也不認為那是「羞恥」、不好的事。足見社會各種俗化的現象，已侵入教會的角落，更遺憾的是，耳聞教會的青年同靈也參與，甚至是陷入魔鬼的網羅、敗壞信仰的舉止，卻不知是得罪神！

曾有位年輕人N北上會親，在士林夜市巧遇同為基督徒的表兄弟O，在夜市擺攤做刺青的生意，因是表兄弟，所以要免費優待他。N弟兄說我們教會不可刺青，O弟兄竟說：「那不刺別的，就在背後刺一幅大的十字架送你，刺上『敕令：奉主耶穌聖名……。』」說時遲那時快，魔鬼即乘機而入，N弟兄回家後無法進房睡覺，感覺「有鬼」，慢慢的擴散到客廳，甚至他所到之處都不平安，充滿害怕、焦慮、驚懼，最後只好在住家旁的活動中心，蹲伏在籃球架底下，才暫得緩解。一整個月下來，母親怕傳道者生氣、責備，悄悄的帶他去大醫院看皮膚科，並遵從醫師指示，自費雷射處理刺青處。返家後，成為撒但作工、進駐的最佳蟄伏點，即使傷口結痂脫落，仍很清楚能看見大大的十字架在背上……。我們要知道，魔鬼總是趁虛而入，所以信徒必須時刻做醒，避免落入網羅裡。

唯有真理、  
主的話語——聖經，  
才是末世中的清流。



在情況最嚴重時，護子心切的母親，也請求教會幫忙禱告（原以為雷射去除傷疤，私下解決即可。）但魔鬼如吼叫的獅子，專門遍尋瘦弱、患病、落單的吞吃，而且不輕易善罷甘休！但真耶穌教會乃聖靈親自設立的教會，是有聖靈的工作與同在的，因此，信靠主、依靠聖靈的幫助是驅逐惡魔唯一的良方。

當教會接到求援的訊息，職務會即刻招聚同工前往，面對受擾的N弟兄，一臉畏縮驚恐，眾人奉主耶穌聖名禱告、趕鬼、安慰，求主看顧幫助……。N弟兄馬上就要脫掉衣服，而且大喊：「我有罪，我有罪……。」同工們很是疑惑納悶，再次禱告，情況相同；傳道與執事即推他入房間，親眼見他脫去上衣後，整個背部一個大大的十字架刺青顯露在眼前。由於愚昧無知的表哥O弟兄不收費，這「免費」的刺青，卻成了撒但暢行的大道。主內青年不知這是「開大門、引鬼上身」，實在是極為愚昧的作法！

傳道者問清楚來龍去脈，也連同家長一起訓斥、勉勵一番，再藉著讀聖經、唱詩，奉主名禱告，驅趕撒但，才讓N弟兄漸獲平靜，有辦法進房睡覺，否則魔鬼藏入內心，人到哪裡都無法躲藏，到哪裡都不平安。教牧負責人用堅定的語氣，要求全家人要重拾信心，每天參加早禱會，當事人也必須虛心

認真悔改，明白唯有靠主才能得平安，也請同靈代禱。

這暫時失落平安的一家人，起因乃在於「刺青」得罪神，以為將十字架刺在背上，就是一種虔誠，實在是錯誤的想法。如同農藥加熱水滾沸，依舊是農藥，「質」是不變的，如此行徑與試探神沒有兩樣。這一家人約莫兩個月的時間，不間斷參加早禱會、晚間聚會、安息日聚會，切實悔改，加上全體信徒的代禱，最終得主恩宥，把魔鬼趕出去，重獲平安與平靜。神的選民要切記，神權不容挑戰，虔誠必須有聖經依據，有聖靈保守；我們的神是活神，是忌邪的神，是輕慢不得的。

「刺青」對未信者而言，有太多「合理化」的解釋，將以前民間還不能接受的「偏黑」思想，轉變成一種「前衛」的風氣，如「同性戀」，從前是絕對不敢出口的羞恥，現在的人大都能接受，也成為法律保障的法案之一；這些昨非今是的事情，乃撒但的陷阱。神的兒女在末世更應做醒禱告、謹慎自守，不受迷惑，堅守聖經教導，依靠主得勝世俗纏累，才能得進天國永享福樂。 